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036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郭金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田建中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第四节第九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已对可能要面对的风险进行了揭示，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8683309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金浦钛业、吉林制药	指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无线电集团	指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金泉集团	指	吉林恒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钛白	指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金浦钛业之全资子公司
金浦供应链	指	南京金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金浦钛业之全资子公司
金浦融资租赁	指	南京金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金浦钛业之全资子公司
金浦商业保理	指	南京金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金浦钛业之全资子公司
南钛国贸	指	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南京钛白之全资子公司
徐州钛白	指	徐州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南京钛白之全资子公司
金浦集团	指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更名前为“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台柏	指	南京台柏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
重大资产重组	指	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6 日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内所述资产重组
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	指	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5 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所述的非公开发行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指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所述的非公开发行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金浦钛业	股票代码	00054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LIN GPRO TITANIUM INDU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PT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金东		
注册地址	吉林省吉林市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吉孤公路 480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32000		
办公地址	南京市六合区南京化工园大纬东路 22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47		
公司网址	www.nthcl.com		
电子信箱	nj000545@sina.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汤巍	史乙轲
联系地址	南京市六合区南京化工园大纬东路 229 号	南京市六合区南京化工园大纬东路 229 号
电话	025-83799778	025-83799778
传真	025-58366500	025-58366500
电子信箱	nj000545@sina.cn	nj000545@sina.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南京市六合区南京化工园大纬东路 229 号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12450182-7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 2 号楼 18-2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蓬、史慧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89 号	王珏, 周依黎	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0 月 27 日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 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廖陆凯、张明	201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 丰铭国际大厦 A 座六层	董光启、毕晟	2013 年 3 月 13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709,872,294.83	734,943,781.45	-3.41%	842,142,10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1,182,214.16	41,697,527.08	214.60%	94,924,96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537,039.30	13,876,095.68	-45.68%	50,848,745.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372,272.73	79,132,972.18	-14.86%	164,977,519.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5	160.00%	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5	160.00%	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4%	4.47%	3.27%	13.44%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元）	2,524,831,889.45	2,114,500,178.71	19.41%	1,173,426,52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65,223,126.40	1,623,953,354.97	8.70%	753,991,036.81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0,256,704.17	200,589,807.66	156,728,786.97	152,296,99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68,233.36	53,728,201.78	29,891,799.21	36,193,97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72,864.65	12,264,547.97	632,294.39	-7,832,66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62,243.06	-9,474,244.66	-896,552.10	54,680,826.4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840,602.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705,755.52	26,275,826.60	16,496,118.26	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第 40 项——营业外

				收入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2,880,891.10	5,355,287.67		主要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00,621.60	1,290,447.20	27,146.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288.83	-208,609.98	-747,893.57	其他营业外收入及赔偿支出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413,804.53	4,891,520.09	7,539,757.70	
合计	123,645,174.86	27,821,431.40	44,076,215.5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公司主要业务与产品用途

公司主要从事钛白粉的生产与销售。钛白粉的化学名称为二氧化钛，商用名称为钛白粉，化学分子式为TiO₂。钛白粉是目前世界上性能最佳的白色颜料，钛白粉作为一种重要的无机化工产品，广泛应用于涂料、塑料、造纸、油墨、橡胶、化纤、搪瓷、电焊条等多种领域，其发展与整个国民经济发展有着密切相关。

2、行业发展现状与周期性特点

在我国经济保持平稳增长的前提下，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的推进有利于促进钛白粉行业的快速发展，预期在未来很长的一个时期内，中国钛白粉市场的消费状况会保持持续增长的势头。目前，我国钛白粉行业存在产品结构不合理，普通、低端钛白粉产能相对过剩，而高端、专用产品短缺，尤其是高性能的金红石型钛白粉，仍部分依赖进口的现状，已经不能适应下游行业发展对钛白粉品种和质量的需求。钛白粉主要应用于涂料、塑料、造纸、油墨等下游应用领域，因此钛白粉的行业周期性与下游应用行业的周期性密切相关。

3、经营模式与业绩驱动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与经销模式，以国内市场为主，少量产品出口。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在建工程	募投项目徐州钛白“年产8万吨钛白粉（硫钛一体化热能综合利用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严格生产管理，采取多项措施压降钛白粉生产成本。2015年公司生产系统紧紧围绕全年满负荷生产目标分解落实作业计划，合理组织生产；落实工艺优化、节水及节能降耗措施，通过现场管理，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修订工艺规程、岗位操作法、检验规程，完成质量、环境、职业卫生安全管理三体系认证复审工作；加强安全环保管理，紧抓HSE基础工作，落实HSE责任制，确保公司平稳生产；通过技改技措项目实施，进一步挖掘产能及压降能源消耗，产品综合能耗处于行业先进水平，锐钛型产品连续两年获得中国石油化工联合会颁发的“钛白粉行业能效领跑者标杆企业”称号。

2、强化研发工作，提高金红石产品质量、开展脱硝专用钛白粉的研究。与清华大学开展合作，充分利用其深厚的理论基础以及透射电镜等先进分析仪器，对磷铝、锆铝、硅铝等表面处理工艺，进行进一步

优化研究,优化磷铝、硅铝等包膜工艺;结合脱硝钛白粉的应用客户信息,开展脱硝钛白粉的拓展性研究,完成不同硅、钨含量脱硝钛白粉的制备研究,并进行元素含量、比表面积、TEM等指标评价工作,为脱硝钛白粉的市场开拓,做好前期技术储备工作。

3、加强营销创新、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实现产销平衡。结合市场行情、客户需求、以及竞争对手情况及时调整营销策略,适应不同行业不同客户的差异性需求;积极调整和优化客户结构,扩大优质客户资源,成功开发了红梅色母等一批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企业信誉良好、综合实力较强的优质客户;强化国际市场开拓力度,通过国外参展积极拓展海外业务,出口业务较上年度增长43%。

4、把控采购节点、压降原材料价格,实现最优性价比采购目标。供应部门认真组织、精密筹划、科学实施,以提高供应及时性、降低采购价格为采购工作抓手,以钛矿及硫酸等大宗原辅材料战略采购策略为突破口,坚持询比价、密封报价等采购制度,紧盯存货周转率、应付账款周转率、应付账款总额、钛矿及硫酸临界库存量等标定指标,密切跟踪并把握钛白粉、钛矿、硫酸等关键物资的市场行情变化趋势,把握采购节点、控制采购节奏,不断优化调整采购计划与进度,确保采购物资最优性价比。

通过以上产供销及研发各部门的规范运行、严格管控,以及一系列技改技措项目的实施,生产成本进一步压降,公司核心竞争力得到进一步加强。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年，全国宏观经济形势持续低迷，国内外钛白粉市场需求萎靡不振，钛白粉生产的环保处置及排放要求日益严格，企业生产经营举步维艰。面对行业产能过剩、优胜劣汰的态势，公司以满足安全环保生产要求为前提，以科研创新为动力，以打造行业能效标杆为契机，全面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凝聚可持续发展动力。在董事会的关心支持下，公司经营班子成员带领全体干部员工戮力同心，努力拼搏，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下达的年度各项经营目标任务。杜绝各类重大事故，杜绝急性职业中毒事故发生，实现“重大人员伤亡事故、重大火灾爆炸事故、重大设备事故”为零，实现安全生产，环保达标排放。

报告期内完成钛白粉总产量76266吨，其中锐钛型钛白粉34333吨，金红石型钛白粉41933吨，一等品率均为100%，全部设备完好率98.38%，实现TiO₂收率85.3%，销售钛白粉75581吨，其中锐钛型钛白粉32485吨，金红石型钛白粉43096吨，硫酸亚铁销售265535吨，钛白粉产销率99.10%、资金回笼率102%，实现营业收入70987.23万元，实现净利润13118.22万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09,872,294.83	100%	734,943,781.45	100%	-3.41%
分行业					
钛白粉行业	709,872,294.83	100.00%	734,943,781.45	100.00%	0.00%
分产品					
金红石型钛白粉	405,098,134.93	57.07%	411,779,228.05	56.03%	1.04%
锐钛型钛白粉	270,073,183.58	38.05%	300,316,654.73	40.86%	-2.82%
其他	34,700,976.32	4.89%	22,847,898.67	3.11%	1.78%
分地区					
境内	665,056,179.43	93.69%	690,181,111.05	93.91%	-0.22%
境外	44,816,115.40	6.31%	44,762,670.40	6.09%	0.2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钛白粉行业	709,872,294.83	600,197,553.74	15.45%	-3.29%	-5.33%	1.82%
分产品						
金红石型钛白粉	405,098,134.90	350,336,693.50	13.52%	-1.62%	-2.65%	0.92%
锐钛型钛白粉	270,073,183.60	221,139,879.60	18.12%	-10.07%	-13.82%	3.57%
其他	34,700,976.33	28,720,980.58	17.23%	58.35%	64.19%	-2.94%
分地区						
境内	665,056,179.43	557,107,577.93	16.23%	-3.51%	-6.75%	2.91%
境外	44,816,115.40	43,089,975.81	3.85%	0.12%	17.83%	-14.4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钛白粉	销售量	吨	75,861.38	73,070.04	3.82%
	生产量	吨	76,266.22	72,400.5	5.34%
	库存量	吨	5,589.43	5,186.72	7.7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钛白粉	原料	315,617,740.80	52.59%	350,394,418.90	55.27%	-9.93%

钛白粉	能源	180,026,111.10	29.99%	179,096,861.90	28.25%	0.52%
钛白粉	人工	42,137,241.94	7.02%	41,806,326.18	6.59%	0.79%
钛白粉	折旧	36,254,623.83	6.04%	36,819,998.31	5.81%	-1.54%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三家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南京金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金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和南京金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57,699,215.6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1.03%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18,595,680.00	14.28%
2	第二名	55,827,798.03	6.72%
3	第三名	53,954,000.00	6.50%
4	第四名	17,040,149.99	2.05%
5	第五名	12,281,587.61	1.48%
合计	--	257,699,215.63	31.0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08,735,739.8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6.09%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78,345,636.93	11.70%
2	第二名	67,245,745.90	10.04%
3	第三名	65,101,643.61	9.72%

4	第四名	60,955,669.12	9.10%
5	第五名	37,087,044.33	5.54%
合计	--	308,735,739.89	46.0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5,302,137.84	16,992,448.39	-9.95%	
管理费用	76,169,452.55	65,112,684.12	16.98%	
财务费用	7,397,422.97	1,817,177.36	307.08%	报告期流动资金借款增加从而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研发支出 29,499,941.92 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16%，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1.66%。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75	76	-1.3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6.82%	9.34%	-2.52%
研发投入金额（元）	29,499,941.92	23,964,129.31	23.1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16%	3.26%	0.9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6,567,221.50	716,264,719.37	-11.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9,194,948.77	637,131,747.19	-10.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72,272.73	79,132,972.18	-14.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7,758,692.68	914,312,174.74	234.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7,519,412.94	1,831,081,608.34	77.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760,720.26	-916,769,433.60	-79.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691,923.54	1,004,264,791.08	-63.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888,690.23	263,084,941.68	-41.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803,233.31	741,179,849.40	-71.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267,377.49	-96,686,712.52	-190.2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6,737.23万元，同比下降14.86%，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2015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18,976.07万元，同比下降79.3%，主要系募集资金项目徐钛年产8万吨钛白粉投资增加所致。

3、2015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20,980.32万元，同比下降71.69%，主要系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6,737.23万元，净利润13118.22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主要是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11,456.74万元。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2,908,366.30	67.09%	信托产品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73,146.40	1.61%	股价上涨	否
资产减值	2,590,494.70	1.69%	计提的坏账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43,768,969.80	28.53%	政府补助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65,562,077.88	10.52%	194,683,065.37	9.21%	1.31%
应收账款	30,679,161.10	1.22%	34,956,775.75	1.65%	-0.43%
存货	102,105,698.49	4.04%	79,788,502.58	3.77%	0.27%
固定资产	593,908,684.66	23.52%	550,942,521.62	26.06%	-2.54%
在建工程	617,419,174.46	24.45%	332,425,203.56	15.72%	8.73%
短期借款	180,000,000.00	7.13%	30,000,000.00	1.42%	5.71%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014,288.00	2,473,146.40					5,487,434.40
金融资产小计	3,014,288.00						
上述合计	3,014,288.00	2,473,146.40					5,487,434.4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70,000,000.00	3,000,000.00	8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5000吨脱硝催化剂专用钛白粉项目	自建	是	化工制造业	35,510,963.22	36,443,372.87	自有资金	56.00%	3,000,000.00	0.00	项目未完工,尚未产生经济效益	2014年03月0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合计	--	--	--	35,510,963.22	36,443,372.87	--	--	3,000,00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000695	滨海能源	22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102,320.00	2,509,780.00	4,612,100.00	0.00	0.00	2,509,780.00	4,832,1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328	交通银行	156,507.20	公允价值计量	535,460.80	-36,633.60	498,827.20	0.00	0.00	-36,633.60	655,334.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376,507.20	--	2,637,780.80	2,473,146.40	5,110,927.20	0.00	0.00	2,473,146.40	5,487,434.40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4 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82,826.45	34,723.37	69,314.26	0	0	0.00%	15,154.31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82,826.45	34,723.37	69,314.26	0	0	0.00%	15,154.3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详见公司 2016 年 4 月 26 日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5 年度)》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徐钛年产 8 万吨钛白粉 (硫、钛一体化热能利用) 搬迁一期项目	否	69,622	69,622	33,544.7	56,066.42	80.53%	2016 年 06 月 30 日	0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3,204.45	13,204.45	1,178.67	13,247.84	100.33%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2,826.45	82,826.45	34,723.37	69,314.26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否									
合计	--	82,826.45	82,826.45	34,723.37	69,314.26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在公司募集资金到位以前,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徐钛年产 8 万吨钛白粉(硫、钛一体化热能利用)搬迁一期项目,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该项目已投入自有资金 202,137,152.77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 510463 号】确认,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 202,137,152.77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5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拟将不超过 1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的计划”,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未执行“将不超过 1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的计划”。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本期项目尚未完工,结余金额均为项目预算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化工产品 及原料生产、 销售	79,760,000.00	1,469,205,237.60	650,306,870.78	698,346,269.69	105,798,317.15	129,565,950.2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本公司体系内无参股公司。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16年将是中国宏观经济持续探底的一年，宏观经济指标不容乐观，这将给中国进行实质性的存量调整、全面的供给侧改革以及更大幅度的需求性扩展带来契机，从而为2017年经济周期的逆转，为中高速增长常态化的常态化打下基础。公司上下将充分认清大势，全力做好迎接市场变革的准备。

（一）钛白粉业务

公司钛白粉产业将坚持“做大做强、横向并购，扩大产能，沿产业链延伸发展”这一战略方向，根据市场需求，结合南京钛白、徐州钛白装置实际情况调优产品品种结构，实现公司经营目标。主要着手于以下工作：

1、夯实生产管理基础、优化产品工艺，加强设备管理，实施节能减排，降低生产成本。紧抓生产组织协调，确保落实全年产量计划；加强工艺质量控制，优化生产工艺，促进产品提档升级；加强能耗管理，深挖节能降耗潜力，确保能耗保持行业领先水平；强化设备管理制度的执行，进一步压降检维修费用。

2、增强安全环保意识，明确安全环保责任，落实安全环保任务，实现企业安全环保标准化管理。夯实HSE管理基础，确保安全环保系统稳定运行；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积极探索节水减排工作。

3、持续优化客户结构，以产销平衡为目标，紧贴市场、把控价格，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开展销售工作。坚持不懈开发新客户，不断优化客户结构；紧贴市场需求，优化产品结构，提高经济效益；加强国际市场开拓力度，建立、完善海外销售渠道。

4、强化采购管理，确保实现年度采购目标。以提高供应及时性、降低采购价格、延长资金支付周期等为重点，做好钛矿、硫酸、铁粉等大宗原辅材料的集中采购工作；对公司现有供应商进行全面梳理，进一步优化供应商结构；持续深化物资供应指标体系的标定工作。

5、强化基础管理，创新管理办法，持续提升管理水平。强化公司内控管理，规避生产经营风险，化小核算单位，推进绩效管理；完善财务内部控制制度，加强预算管理和控制，为生产经营管理和决策提供依据；提高行政办公系统协调与综合管理能力，推进企业文化建设，保障公司各项决策贯彻落实。

6、完成脱硝项目调试，消化日本技术并进行试生产，根据市场需求，优化脱硝产品比表面积、晶粒度等主要性能指标，满足不同客户需求，为公司未来发展增添后劲。

（二）类金融业务

1、初步形成具备自身特色的创新融资模式，充分利用集团资源开展化工、房地产、酒店服务业等领域的类金融业务。

2、与金浦集团上下游企业进行深度合作，基于股东强大的背景实力，为其上下游数百个优质企业提供定制化的融资需求。

3、与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管委会进行深度合作，南京化工园区是全国第二家，也是江苏唯一的国家级石化产业基地，类金融公司将深度挖掘企业融资需求，并为其提供及时、便利的融资服务，为企业快速打开在长三角地区的业务奠定基础。

4、与四川省攀枝花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在签定战略合作协议的基础上，类金融公司依托于股东在当地的资源，围绕攀枝花市的众多钛矿及钛白粉加工企业开展业务，助推当地传统产业进行转型和升级。

5、公司业务团队将积极拓展外部核心企业供应链渠道、政府资源及银行资源，在细分行业领域如医疗健康、商超零售、公共事业、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业等行业为客户提供差异化金融服务。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钛白粉行业具有明显的周期性，其发展与上下游行业运行周期和国民经济景气度紧密相关。

2、产业政策调整风险

新的环保法规对环境污染行为设置了更加严厉的处罚措施，化工行业的发展面临越来越严峻的挑战。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产业结构的不断升级，不排除国家与政府对钛白粉行业提出更严格的限制，对钛白粉企业单线产能、物料消耗、环保处理、资源回收利用等提出更严格的限制，导致公司运营成本的增加。

3、钛白粉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钛白粉行业逐渐走出低谷的同时，行业环保政策不断收紧，技术落后的中小产能企业将被迫退出市场，现有钛白粉企业对市场份额的争夺愈加激烈。同时，环保门槛的提高也加速了钛白粉行业的整合步伐。

4、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硫酸法钛白粉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为钛矿和硫酸，公司近两年主要原材料占钛白粉生产成本比重较大。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增加了公司成本控制难度，加剧了盈利波动风险。

5、业务内部控制的风险

融资租赁、商业保理业务在实际运行中面临着诸多的运营风险，包括客户违约风险、租赁物减值风险、应收账款回收风险等，如不能有效识别及管控，将会给公司带来较大损失。

6、核心人才梯队的培育风险

公司新增融资租赁和商业保理业务，要求公司配备法律、财务、经济复合背景的风险管理人才，同时要求公司配置较多对产业具有一定理解，精通金融、法律和财务知识的业务人员。

（四）应对措施

面对以上困难和风险，公司拟采取以下改进措施：对生产采用精细化的管理模式，不断对现有工艺流

程进行改进升级，加强资源的回收利用，进一步降低产品的生产成本。同时，紧抓产品质量控制，加强新产品新应用领域的研究开发工作，进一步丰富产品结构，提高产品竞争力。徐州钛白产能释放后，公司将加大市场开拓的投入力度，进一步开发国际市场，提升外销收入比重。公司继续采取轻库存的管理策略，降低存货对流动资金的占用，并建立原材料风险应对机制，强化对原材料变动的研判，降低原材料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公司已聘请了部分具有丰富从业经验、对产业和宏观经济有较深刻理解的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业务骨干，并积极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培训机制，加快人才梯队建设。

最后，公司经过不懈努力，确定了“金融+”的转型战略，这是在新的市场形势下公司的必然选择。2016年度，公司将全力推进正在进行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严格遵照执行。新制定的《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内容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3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未分配利润为517,380,558.5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4,924,960.77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612,305,519.35元。母公司财务报表中2013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235,380,032.85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96,791.76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236,676,824.61元。

因母公司财务报表中2013年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201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2、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5年3月11日，经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截止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379,551,191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扩大后的总股本为493,416,548股，该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5年3月26日实施完毕。

3、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5年8月13日，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截止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493,416,548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扩大后的总股本为986,833,096股，该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5年8月27日实施完毕。

2016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拟定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986,833,09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0.30元（含税），总计分配股利29,604,992.88元。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股股东的净利润	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29,604,992.88	131,182,214.16	22.57%	0.00	0.00%
2014 年	0.00	41,697,527.08	0.00%	0.00	0.00%
2013 年	0.00	94,924,960.77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3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986,833,096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29,604,992.88
可分配利润 (元)	30,727,047.94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86,833,096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0.30 元 (含税), 总计分配股利 29,604,992.88 元。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金浦集团、南京台柏、王小江	股份限售承诺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发行的新增股份, 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2012 年 11 月 15 日	三年	完全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金浦集团	股份减持承诺	本次所取得的股份自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后的二十四个月内如有减持, 其二级市场减持价格不低于 15 元/股。	2012 年 12 月 14 日	五年	完全履行

金浦集团	分红承诺	金浦集团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后, 将继续保持上市公司分红的连续性, 不对上市公司现已披露的《公司章程》作出任何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减少对股东分红的修订。	2012年11月15日		完全履行
金浦集团	其他承诺	如果金泉集团在规定期限内未履行《资产出售协议》约定的债务清偿责任, 吉林制药应在规定期限届满之次日通知金浦集团, 金浦集团应在收到通知之日起10日内进行核实并代为清偿, 后直接向金泉集团追偿, 不再向吉林制药追偿。	2013年02月25日		完全履行
金浦集团	股份限售承诺	金浦集团2013年5月9日出具了《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转移事项之补充承诺函》, 自愿锁定本次取得的吉林制药新增股份中的1,000万股股份, 锁定期限为五年, 自本次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计算, 用以确保金浦集团出具的《关于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转移事项之承诺函》能够有效执行。为保证若五年后该等负债仍未处理完毕, 上市公司的利益不会受到影响, 金浦集团又于2013年7月10日出具了《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锁定期之补充承诺函》, 承诺: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 金浦集团自愿继续将上述1,000万股锁定, 锁定期限为三年, 自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计算。	2013年07月10日		完全履行
金浦集团	其他承诺	若吉林制药拟出售资产交割过程产生的应由吉林制药缴纳的相关税费减免事项未能获得税务主管部门的同意, 金浦集团承担吉林制药应缴纳的出售资产所涉及税费的60%, 并在吉林制药实际缴纳上述税费后的10日内, 将相关款项及时支付给吉林制药。	2013年02月25日		完全履行
金浦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钛白粉及其综合利用化工类产品的生产、销售业务的情形, 也未拥有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并且承诺人保证上述状态持续	2012年11月15日		完全履行

		<p>至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登记至吉林制药名下时。2、承诺人在作为吉林制药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吉林制药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经营、兼并、受托经营等。3、如吉林制药及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与吉林制药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吉林制药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其他公司将采取必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生产经营、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吉林制药、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以避免同业竞争。4、若有第三方向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其他公司提供任何可从事、参与可能与吉林制药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机会，或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其他公司有上述业务机会需提供给第三方，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其他公司应当立即通知吉林制药及其子公司该业务机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以合理的条款和条件由吉林制药或其子公司承接。5、如吉林制药或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其他公司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吉林制药存在同业竞争，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其他公司将在吉林制药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项业务。如吉林制药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承诺人及其下属其他公司将无条件按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吉林制药。6、如违反以上承诺，承诺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吉林制药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p>			
金浦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	1、金浦集团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吉林制药公司	2012年11月15日		完全履行

	占用方面的承诺	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承诺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次重组完成后，承诺人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吉林制药之间尽量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之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吉林制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承诺人和吉林制药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作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金浦集团	其他承诺	承诺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对吉林制药实施规范化管理，合法合规地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吉林制药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	2012年11月15日		完全履行
金浦集团	其他承诺	1、金浦集团将严格监督、敦促金泉集团及时、有效地按照《资产出售协议》和《资产交割确认书》中关于人员安置及劳动争议解决措施的约定履行相应的义务。2、如金泉集团未能够履行或完全履行上述义务的，则自金浦集团知悉前述事宜之日起十日内，金浦集团代金泉集团履行上述义务。	2013年07月10日		完全履行
金浦集团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1、若南京钛白在盈利预测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利润未能达到金浦集团承诺的当年净利润，则金浦集团应就不足部分以现金方式向吉林制药补偿。2、如补偿情形发生，吉林制药应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意见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审计报告、专项审核意见以及要求进行补偿的书面通知送达金浦集团。金浦集团应在收到补偿通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完成	2013年07月10日		南京钛白2012年度实现净利润8,630.76万元，2013年度实现净利润9679.22万元，均超过承诺净利润金额。2015年度

			补偿事宜。			实现净利润 12746.57 万元，小于盈利预测数，金浦集团需就不足部分向公司进行现金补偿。
金泉集团	其他承诺		若吉林制药拟出售资产交割过程产生的应由吉林制药缴纳的相关税费减免事项未能获得税务主管部门的同意，金泉集团承担吉林制药应缴纳的出售资产所涉及税费的 20%，并在吉林制药实际缴纳上述税费后的 10 日内，将相关款项及时支付给吉林制药。	2013 年 02 月 25 日		完全履行
金泉集团	其他承诺		1、金泉集团确认：已充分知悉拟出售资产目前存在或潜在的瑕疵（包括但不限于产权不明、权利受到限制、可能存在的减值、无法过户、无法实际交付、或有法律责任、或有负债、未决法律诉讼等），其不会因拟出售资产存在该等瑕疵要求吉林制药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亦不会因此单方面拒绝签署或要求终止、解除、变更本协议及其就本次交易签署的其他协议。若吉林制药资产因存在权利瑕疵等原因导致该等资产无法在资产交割日交付给金泉集团或过户至金泉集团名下，则自资产交割日起，吉林制药因保管、维护该等资产所发生的费用以及因该等资产所遭受的损失均由金泉集团承担。金泉集团已充分知悉吉林制药所存在的未决诉讼及或有诉讼，即使吉林制药因该等诉讼造成其资产减少或减值，拟出售资产的成交价格不变，金泉集团亦不会要求吉林制药承担任何法律责任。2、吉林制药在评估基准日前可能存在的或有负债（指吉林制药于评估基准日前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评估基准日前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形成的或有负债，未决诉讼、	2012 年 11 月 15 日		完全履行

			未决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和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过渡期因正常经营而产生的全部负债(包括或有负债)、义务和责任均由金泉集团承担。3、对于吉林制药尚未取得债权人同意转移之债务(包括吉林制药在过渡期内因正常经营而产生的、且未取得债权人同意转移之全部负债(包括或有负债)、义务和责任)及评估基准日前吉林制药可能存在的或有负债,若有关债权人在资产交割日后要求吉林制药清偿债务,吉林制药应在收到清偿要求之日起3日内通知金泉集团偿付,金泉集团应在3日内进行核实并进行清偿,同时放弃向吉林制药追偿的权利。4、与本次资产出售及员工安置有关的所有费用和相关税收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有明确规定的,按规定执行;没有明确规定的,由金泉集团承担。			
	无线电集团	其他承诺	若吉林制药拟出售资产交割过程产生的应由吉林制药缴纳的相关税费减免事项未能获得税务主管部门的同意,无线电集团承担吉林制药应缴纳的出售资产所涉及税费的20%,并在吉林制药实际缴纳上述税费后的10日内,将相关款项及时支付给吉林制药。	2013年02月25日		完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金浦集团	其他承诺	由于本次募集资金将投向徐钛年产8万吨钛白粉(硫、钛一体化热能利用)项目及用于补充上市公司的流动资金,本公司承诺的南京钛白2015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利润将不包含徐州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利润、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产所节省的资金成本及募集资金专户中未使用或暂时闲置的资金所产生的利息收入等收益。若按上述口径调整后的2015年度南京钛白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利润不低于14,215.67万元,即为2015年业绩承诺实现,反之,则未实现,则本公司须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条款向上市公司补偿未实现部分。	2014年07月24日		南京钛白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12746.57万元,小于盈利预测数,金浦集团需就不足部分向公司进行现金补偿。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南京钛白	2015年01月01日	2015年12月31日	14,215.67	12,746.57	钛白粉销售价格下滑，导致主营利润下降	2013年07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南京钛白在2015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利润（南京钛白2015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利润将不包含徐州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利润、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产所节省的资金成本及募集资金专户中未使用或暂时闲置的资金所产生的利息收入等收益。）低于14,215.67万元，则金浦集团应就不足部分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补偿。公司将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意见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审计报告、专项审核意见以及要求进行补偿的书面通知送达金浦集团，金浦集团应在收到补偿通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完成补偿事宜。公司董事会将督促金浦集团履行补偿事宜。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公司2015年新设立了南京金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金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和南京金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为使公司的会计政策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及相关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对公司现行会计政策内容进行补充完善，该项补充与完善对公司损益没有影响。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三家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南京金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金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和南京金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蓬、史慧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2013年度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的财务顾问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期间共支付财务顾问费50万元；

因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2015年10月，保荐人变更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聘请的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孙公司的合营企业	采购原材料	液碱采购	市场价	市场价	378.97	23.23%	600	否	次月银行承兑汇票支付	不适用	2015年02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企业	关联租赁	办公楼租赁	市场价	34.32 万元/年	34.32	100.00 %	35	否	每年二季度一次性支付	不适用	2015 年 02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413.29	--	635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实际履行情况与预计交易金额一致。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徐州钛白化工有限责 任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5.12.31-2 016.08.25	否	否
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 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16 日	12,000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C1)			32,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 (C2)				2,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 (C3)			32,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 (C4)				2,0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2,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2,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2,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2,0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2,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00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 称	是否关联 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 方式	本期实际 收回本金 金额	计提减值 准备金额 (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 际损益金 额	报告期 损益实 际收回 情况
南京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否	珠联璧合 (1407 期 保本 17)	44,000	2014 年 12 月 23 日	2015 年 01 月 27 日	保证收益	44,000		172.99	172.99	收回
平安信托 有限责任 公司	否	平安财富 汇锦债券 投资基金 1 号集合 资金信托 计划	16,000	2014 年 12 月 25 日	2015 年 01 月 26 日	信托终止 分配	16,000			92.58	收回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否	汇利丰 2014 年第 6852 期对 公定制人 民币理财 产品	6,000	2014 年 12 月 26 日	2015 年 01 月 26 日	非保本浮 动收益	6,000			23.67	收回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聚宝财富 2014 稳赢 295 号	4,500	2014 年 12 月 24 日	2015 年 01 月 28 日	保本浮动收益	4,500			18.55	收回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珠联璧合 1502 期保本	40,000	2015 年 02 月 11 日	2015 年 03 月 18 日	保证收益	40,000		161.1	161.1	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蕴通财富·日增利 31 天	17,000	2015 年 02 月 13 日	2015 年 03 月 16 日	保证收益	17,000		72.19	72.19	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金钥匙·安心快线步步高”理财产品	11,000	2015 年 03 月 17 日	2015 年 03 月 23 日	非保本浮动收益	11,000			4.52	收回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珠联璧合-月稳鑫 1 号	35,000	2015 年 03 月 25 日	2015 年 04 月 29 日	保证收益	35,000		140.96	140.96	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金钥匙·安心快线步步高”理财产品	6,000	2015 年 03 月 17 日	2015 年 03 月 31 日	非保本浮动收益	6,000			8.4	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金钥匙·安心快线步步高”理财产品	6,000	2015 年 04 月 01 日	2015 年 04 月 16 日	非保本浮动收益	6,000			9	收回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富安达-浦发银行-安康二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1,000	2015 年 03 月 26 日	2015 年 05 月 28 日	非保本浮动收益	11,000			134.75	收回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否	紫峰稳健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信托	20,000	2015 年 02 月 12 日	2016 年 02 月 11 日	信托终止分配	20,000			6,000	收回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否	“山东信托·久真一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计划	12,700	2015 年 04 月 17 日	2016 年 04 月 16 日	信托终止分配				3,810	收回

华泰证券 有限责任 公司	否	华泰恒益 15208 号 收益凭证	20,000	2015 年 05 月 08 日	2015 年 05 月 28 日	保证收益	20,000		78.36	78.36	收回
南京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否	珠联璧合- 月稳鑫 1 号	12,000	2015 年 05 月 06 日	2015 年 06 月 10 日	保证收益	12,000		47.18	47.18	收回
长江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否	长江证券 长江宝 125 号收 益凭证	4,000	2015 年 06 月 12 日	2015 年 07 月 13 日	本金保障 型	4,000			15.97	收回
长江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否	长江证券 长江宝 126 号收 益凭证	6,000	2015 年 06 月 12 日	2015 年 08 月 11 日	本金保障 型	6,000			47.34	收回
长江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否	长江证券 长江宝 121 号收 益凭证	20,000	2015 年 06 月 03 日	2015 年 12 月 28 日	本金保障 型	20,000			649.64	收回
云南国 际信托有 限公司	否	源盛恒瑞 结构化证 券投资集 合信托	20,000	2015 年 06 月 20 日	2016 年 06 月 19 日	信托终止 分配					未到期
长江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否	长江证券 长江宝 209 号收 益凭证	4,500	2015 年 12 月 30 日	2016 年 01 月 28 日	本金保障 型			12.16		未到期
长江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否	长江证券 长江宝 210 号收 益凭证	3,500	2015 年 12 月 30 日	2016 年 03 月 29 日	本金保障 型			40.56		未到期
长江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否	长江证券 长江宝 211 号收 益凭证	2,000	2015 年 12 月 30 日	2016 年 04 月 28 日	本金保障 型			30.9		未到期
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否	“蕴通财 富·日增 利”S 款	3,000	2015 年 11 月 26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保本浮动 收益					未到期
江苏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否	聚宝财富 天添开鑫	5,950	2015 年 11 月 05 日	2016 年 03 月 04 日	保本浮动 收益	4,000			2.28	未到期
长江证券	否	长江证券	20,000	2015 年	2016 年	本金保障			49.32		未到期

股份有限 公司	乐享收益	12月24 日	01月14 日	型						
合计	350,150	--	--	--	282,500		805.72	11,489.48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 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 日期（如有）	2014年12月09日 2015年02月11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 日期（如有）	2014年12月22日 2015年03月11日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有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9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15年10月23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2015年9月28日、2015年10月23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年11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3154号）。具体内容详见于2015年11月1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2015年12月，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第153154号）。具体内容详见于2015年12月3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钛白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核。
- 2、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浦商业保理公司获得南京市商务局同意设立的批复。
- 3、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钛白股东会作出决定，2015年度实现的净利润100%分配。

二十、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社会责任理念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贯彻执行相关产业发展政策，全面实施节能减排战略，强化环境保护管理，积极承担起社会责任。确立了“遵守法令，保护共同的地球和明天；持续改善，创造人类美好的家园”的环境方针，持续改善我们的生存环境，使经济发展与节能环保高度融合，努力打造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

2、环境管理组织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设立HSE委员会全面负责环境保护发展战略。领导层负责环保重大问题的决策和协调工作，公司环保管理部门专门负责公司环境保护及节能减排工作，各车间设有专职HSE员及分管HSE主任，形成了自上而下的有效的环保管理体制。

3、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建立并持续改进环境管理体系，已获得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国际标准的认证。公司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钛白粉系列产品生产和服务全过程的质量环境管理活动。每年组织内审员对体系进行内部审核并实施管理评审，定期接受外部认证审核机构的外审，以确保环境管理体系持续适应性、充分性和有效性，实现对整体环境绩效的持续改进。

4、环境保护投入

公司努力开发应用先进的清洁生产、资源综合利用工艺和技术，提高技术装备水平。2015年参加了“国家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十一五科技重大专项-生产工艺过程节水示范工程”项目；投入重资实施“35万吨/年水泥缓凝剂用钛石膏”、“2.4万吨/年一水硫酸亚铁项目”、“年产30万吨聚合硫酸铁项目”，进一步加强副产物及固体废物的管理力度，项目实施后，环保管理能力将得以大幅提升，实现清洁生产。

5、污染治理措施

公司对废水、废气的排放口安装了自动在线监测仪，对废水采用多级套用的措施来减少废水的排放量。此措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2015年度公司同比减少排水28万吨。积极开展VOC整治，在评估基础上、制定治理方案,今年公司投入200万元对酸解尾气吸收池、小调节池做了VOC整治，10月设备安装到位，11月调试完毕，现已投入运行。

2015年公司未出现政府行政处罚、环境污染事故、环保诉求或上访等事件，无其它环保违法违规行为。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二十一、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90,130,826	58.80%	0	0	290,130,826	-189,506,632	100,624,194	390,755,020	39.6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1,197,243	2.27%	0	0	11,197,243	-22,394,486	-11,197,243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78,933,583	56.53%	0	0	278,933,583	-167,112,146	111,821,437	390,755,020	39.6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72,014,990	55.13%	0	0	272,014,990	-167,112,146	104,902,844	376,917,834	38.19%
境内自然人持股	6,918,593	1.40%	0	0	6,918,593	0	6,918,593	13,837,186	1.4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3,285,722	41.20%	0	0	203,285,722	189,506,632	392,792,354	596,078,076	60.40%
1、人民币普通股	203,285,722	41.20%	0	0	203,285,722	189,506,632	392,792,354	596,078,076	60.4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93,416,548	100.00%	0	0	493,416,548	0	493,416,548	986,833,09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份变动原因系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及限售股解禁所致。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3月11日，公司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2014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10股转增3股。2015年3月，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公司股本扩大为493,416,548股。

2015年8月13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10股转增10股。2015年8月，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公司股本扩大为986,833,096股。

2015年11月18日，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全部解禁，截止上市流通日解禁股份共计189,506,632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3月，公司2014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10股转增3股，方案实施后，公司股本扩大为493,416,548股，期末每股净资产由4.68元降至3.60元。

2015年8月，公司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10股转增10股，方案实施后，公司股本扩大为986,833,096股，期末每股净资产由3.60元降至1.80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2,394,486	22,394,486		0	非公开发行股票 限售期满一年	2015年11月18日
德邦创新资本-华夏银行-聚富定增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8,160,208	38,160,208		0	非公开发行股票 限售期满一年	2015年11月18日
德邦创新资本-华夏银行-聚富定增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8,160,206	38,160,206		0	非公开发行股票 限售期满一年	2015年11月18日
德邦创新资本-华夏银行-聚富定增3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8,160,204	38,160,204		0	非公开发行股票 限售期满一年	2015年11月18日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银保分红	19,268,216	19,268,216		0	非公开发行股票 限售期满一年	2015年11月18日
融通资本-工商银行-融通资本聚盈10号资产管理计划	33,363,312	33,363,312		0	非公开发行股票 限售期满一年	2015年11月18日
合计	189,506,632	189,506,632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3月，公司2014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公司股本扩大为493,416,548股。

2015年8月，公司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公司股本扩大为986,833,096股。

2015年11月18日，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全部解禁，截止上市流通日解禁股份共计189,506,632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0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922	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30%	368,040,148	226,486,245	368,040,148		质押	368,012,000
德邦创新资本—华夏银行—聚富定增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87%	38,160,206	23,483,204		38,160,206		
德邦创新资本—华夏银行—聚富定增3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56%	35,160,204	20,483,202		35,160,204		
王小江	境内自然人	1.40%	13,837,186	8,515,191	13,837,186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9%	13,736,930	-1,457,629		13,736,930		
广发证券资管—浦发银行—广发资管晴天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2%	13,010,188			13,010,188		
吉林恒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13,000,000	8,000,000		13,000,000	质押	13,000,000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4%	10,310,766	6,345,087		10,310,766		
南京台柏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1%	4,015,686	2,471,191	4,015,686			
柳冰	境内自然人	0.38%	3,758,600			3,758,6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公司于2014年10月完成非公开发行，德邦创新资本—华夏银行—聚富定增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德邦创新资本—华夏银行—聚富定增3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成为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约定持股期间为2014年11月18日至2015年11月17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除了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王小江、南京台柏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为一致行动人以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德邦创新资本—华夏银行—聚富定增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8,160,206	人民币普通股	38,160,206					
德邦创新资本—华夏银行—聚富定增3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5,160,204	人民币普通股	35,160,204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13,736,930	人民币普通股	13,736,930					
广发证券资管—浦发银行—广发资管晴天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010,188	人民币普通股	13,010,188					
吉林恒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0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310,766	人民币普通股	10,310,766					
柳冰	3,758,6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8,600					
陈红妹	2,396,500	人民币普通股	2,396,500					
融通资本财富—兴业银行—融通资本九派1号资产管理计划	2,226,4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6,400					
洪莉玉	1,878,532	人民币普通股	1,878,532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	无							

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郭金东	2003 年 08 月 13 日	75127773-X	石油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科技投资、合办、创办高新技术企业；承办创新技术成果的产业化业务；对企业进行投资并管理；创办高科技成果产业化基地、示范高科技产业成果化基地；投资、咨询。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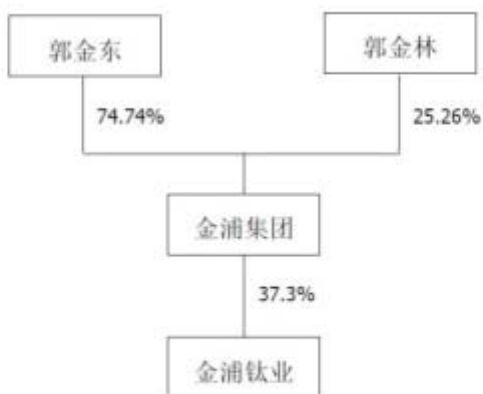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郭金东	中国	否
郭金林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郭金东任金浦集团董事长，郭金林任金浦集团副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郭金东	董事长	现任	男	51	2013年05月06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0
王俊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3	2013年05月06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0
彭安铮	董事、总经理	现任	女	52	2013年05月06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0
张忠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3年05月06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0
张亚兵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4	2013年05月06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0
邵恒祥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1	2013年05月06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0
赵爱兵	监事	现任	男	45	2013年05月06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0
许冬诗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4	2013年05月06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0
丁宇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1	2015年08月25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0
汤巍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0	2013年05月06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0
叶龙英	财务总监	离任	女	45	2013年	2015年	0	0	0	0	0

					05月06日	08月25日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叶龙英	财务总监	解聘	2015年08月25日	个人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董事会成员：

郭金东先生，1965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金浦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金浦环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金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南京金浦东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金三环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南京金浦东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金浦东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金浦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金浦小行房地产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金龙甸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金浦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金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金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金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南京前瞻商贸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3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长。

王俊先生，1963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96年加入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曾任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广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5月起任公司副董事长。

彭安铮女士，1964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曾任南京油脂化工厂技改工程处工程师、钛白三车间工艺副主任、生产综合处副处长、生产综合处处长兼总经理助理、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兼总工程师。兼任南京台柏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金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独立董事：

张忠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法学硕士，律师。现任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潍柴动力独立董事。曾任北京市人民政府公务员，2013年5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亚兵先生，1972年出生，香港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现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副所长、合伙人。曾任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及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13年5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会成员：

邵恒祥先生，1965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济师，曾任南京市税务局公务员。兼任南京扬子石化金浦橡胶有限公司董事、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南京金浦东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南京金浦东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江苏金浦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南京金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监事、南京金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监事、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监事、南京金浦英萨合成橡胶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5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赵爱兵先生，1971年出生，大专学历，政工师。现任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四车间副主任，曾任南京油脂化工厂团委副书记、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行政人事部副部长。2013年5月起任公司监事。

许冬诗先生，198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工程师。现任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一车间副主任，曾任南京钛白二车间主任助理、副主任。2013年5月起任公司职工监事。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丁宇先生，1975年出生，大专学历，南京市栖霞区第八届政协委员。会计中级职称，IFA英国国际会计师、RFP美国注册理财师。现任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曾任南京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8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汤巍女士，1976年出生，本科学历，拥有董秘资格证书，曾任金浦集团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大贺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投资管理部总监。2013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郭金东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彭安铮	南京台柏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邵恒祥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济师、审计部总经理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郭金东先生、彭安铮女士、邵恒祥先生外皆无在股东单位任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郭金东	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郭金东	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郭金东	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郭金东	新疆金浦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郭金东	南京金浦环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郭金东	南京金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郭金东	南京金浦东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郭金东	南京金三环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郭金东	南京金浦东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郭金东	南京金浦东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郭金东	南京金浦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郭金东	南京金浦小行房地产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郭金东	南京金龙甸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郭金东	江苏金浦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郭金东	江苏金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郭金东	南京金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郭金东	南京金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郭金东	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郭金东	南京前瞻商贸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否
彭安铮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是
彭安铮	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彭安铮	南京金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张忠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是
张忠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张亚兵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副所长、合伙人			是
邵恒祥	南京扬子石化金浦橡胶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邵恒祥	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邵恒祥	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邵恒祥	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邵恒祥	南京金浦东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邵恒祥	南京金浦东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邵恒祥	江苏金浦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邵恒祥	南京金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邵恒祥	南京金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邵恒祥	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邵恒祥	南京金浦英萨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赵爱兵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四车间副主任			是
许冬诗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一车间副主任			是
丁宇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总监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2013年7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该制度经2013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最终审议通过。制度规定，董监高人员薪酬管理应遵循以下原则：责权利对等及按绩取酬的原则；薪酬水平符合公司规模与业绩，同时与外部薪酬水平相符的原则；与公司长远利益、持续健康发展的目标相符的原则；激励与约束并重、奖罚对等的原则。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均按照有关规定按时按量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郭金东	董事长	男	51	现任	0	是
王俊	副董事长	男	53	现任	0	否
彭安铮	董事、总经理	女	54	现任	45	否
张忠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9.6	否
张亚兵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9.6	否
邵恒祥	监事会召集人	男	51	现任	0	是
赵爱兵	监事	男	44	现任	10	否
许冬诗	职工监事	男	34	现任	10.4	否
丁宇	财务总监	男	41	现任	12.49	否
汤巍	董事会秘书	女	40	现任	30	否
叶龙英	财务总监	女	45	离任	17.33	否
合计	--	--	--	--	144.42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7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08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7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11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64
销售人员	21
技术人员	261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124
合计	1,08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硕士	9
本科	114
专科	272
中专及以下	690
合计	1,085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政策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员工薪酬水平综合考虑了外部市场竞争力和公司内部公平性，并在取决于岗位价值、工作绩效和个人能力的基础上予以确定，员工薪酬均依据公司制定的有关工资管理和等级标准的规定按月发放。

3、培训计划

公司具备完整的培训体系，具体包括特殊工种培训、质量环境体系培训、新员工入职培训、大学生入职培训、专业知识和专业技术培训、岗位技能培训、HSE培训、管理培训等，通过富有针对性的培训教育，确保特殊工种持证上岗率100%，并使员工从知识、技能、安全环保意识、工作方法等方面得到有效提高，充分发挥了培训工作支持企业经营机能的补偿作用，推动公司和个人不断进步，实现公司和个人双赢。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2015年度，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公司按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根据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总经理工作规则，明确了各级机构在决策、监督、执行等方面的职责权限、程序以及应履行的义务，从而形成了科学有效、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相互协调的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并对《公司章程》、《内部审计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继续坚持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保证了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完整的经营业务系统，具有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其所控股的其他子公司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控股股东正常履行股东权利，必要的关联事项均按照规定和市场化原则履行，履职程序规范化。

2、人员独立

公司员工在劳动、人事、工资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未在股东方或其下属公司内任职或领取报酬。

3、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完整、独立，没有与控股股东合用资产或控股股东占用本公司资产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

5、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完全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拥有独立的人员，不存在兼职；并建立了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4%	2015 年 03 月 11 日	2015 年 03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10%	2015 年 08 月 13 日	2015 年 08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2%	2015 年 10 月 23 日	2015 年 10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01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张忠	12	2	10	0	0	否
张亚兵	12	2	1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开展工作，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专业性意见，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各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董事意见，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性作用，科学决策，审慎监管，切实履行工作职责，为公司2015年度的组织建设和团队管理做了大量的工作，有效提升了公司管理水平。

战略委员会通过积极研究宏观经济的变化，加强对市场形势的研判，有效引导公司及时应对市场变化，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发展的战略构想，对公司未来的发展部署发挥了重要作用。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

审计委员会参与制定年审计划、审核年度审计报告并对公司财务报告发表了审阅意见、督促审计工作的进展；审计委员会负责指导、推进、监督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实施方案及相关配套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评价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完整性、安全性、有效性；为公司选聘审计机构发表相关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在公司受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其符合相关法规以及公司薪酬考核体系的规定。2015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披露的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形发生。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建立了系统的经营者绩效考核方法，高管人员年度工资（年薪）分别与其分管岗位工作目标、生产经营目标和企业整体效益目标进行挂钩。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的分工，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不断加强内部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工作目标和经济效益指标。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包括以下情形：</p> <p>(1) 控制环境无效；(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3)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5)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包括以下情形：</p> <p>(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重大缺陷包括以下情形：(1) 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2) 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3) 重要业务制度缺失或制度系统性失效；(4) 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5) 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以 201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准，确定该缺陷总体影响水平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错报（包括漏报）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重大缺陷：错报\geq税前利润的 10%；重要缺陷：税前利润的 4%\leq错报$<$税前利润的 10%；一般缺陷：错报$<$税前利润的 4%。</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定量标准根据缺陷可能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的绝对金额或潜在负面影响等因素确定。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确定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为：重大缺陷：错报\geq税前利润的 10%，或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被媒体频频</p>

		曝光负面新闻；重要缺陷：税前利润的 4%≤错报<税前利润的 10%，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被媒体曝光且产生负面影响；一般缺陷：错报<税前利润的 4%，或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金浦钛业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年04月25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6）第 51012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蓬、史慧

审计报告正文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钛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金浦钛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蓬

中国注册会计师：史慧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5,562,077.88	194,683,065.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87,434.40	3,014,288.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550,503.61	55,879,668.71
应收账款	30,679,161.10	34,956,775.75
预付款项	25,588,374.05	14,785,354.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87,649.07	588,764.2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218,642.30	698,342.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2,105,698.49	79,788,502.5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32,094,619.39	730,866,809.40
流动资产合计	1,232,574,160.29	1,115,261,570.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3,908,684.66	550,942,521.62
在建工程	617,419,174.46	332,425,203.56
工程物资	6,691,012.02	23,368,389.7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0,381,111.62	51,889,582.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06,280.76	12,390,965.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51,465.64	28,221,945.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2,257,729.16	999,238,608.12
资产总计	2,524,831,889.45	2,114,500,178.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0,000,000.00	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5,578,015.56	80,000,000.00
应付账款	235,435,728.69	170,841,545.64
预收款项	15,546,663.04	6,187,597.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2,819,834.96	22,899,416.45
应交税费	9,778,323.04	5,023,902.66
应付利息	247,002.90	59,08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2,388,304.30	30,880,340.7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416,405.57	15,416,405.5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7,210,278.06	361,308,288.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2,117,454.93	125,874,844.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281,030.06	3,363,691.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398,484.99	129,238,535.62
负债合计	759,608,763.05	490,546,823.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86,833,096.00	379,551,19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8,808,598.67	528,473,306.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064,294.75	294.75
专项储备	23,557.27	
盈余公积	61,925,516.46	61,925,516.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85,185,260.59	654,003,046.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5,223,126.40	1,623,953,354.9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5,223,126.40	1,623,953,354.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24,831,889.45	2,114,500,178.71

法定代表人：郭金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建中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004,401.50	1,449,217.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2,171,530.00	12,171,53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9,565,950.26	
其他应收款		100,459,073.03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7,741,881.76	114,079,820.5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41,574,600.00	979,574,6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828,553,313.25	828,264,497.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0,127,913.25	1,807,839,097.33
资产总计	2,227,869,795.01	1,921,918,917.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477,741.39	
应交税费	2,560.00	5,120.0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0,599,389.57	24,343.0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1,079,690.96	29,463.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51,079,690.96	29,463.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86,833,096.00	379,551,19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5,007,536.78	1,662,289,441.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3.75	293.7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22,129.58	808,013.14
未分配利润	30,727,047.94	-120,759,484.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76,790,104.05	1,921,889,454.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27,869,795.01	1,921,918,917.8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09,872,294.83	734,943,781.45
其中：营业收入	709,872,294.83	734,943,781.4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05,537,682.23	722,632,427.01
其中：营业成本	600,197,553.74	634,666,007.3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80,620.43	4,433,485.72
销售费用	15,302,137.84	16,992,448.39
管理费用	76,169,452.55	65,112,684.12
财务费用	7,397,422.97	1,817,177.36
资产减值损失	2,590,494.70	-389,375.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73,146.40	1,263,989.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908,366.30	5,381,745.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716,125.30	18,957,089.31
加：营业外收入	43,768,969.80	26,357,716.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1,503.11	290,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3,393,591.99	45,024,305.93
减：所得税费用	22,211,377.83	3,326,778.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182,214.16	41,697,527.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1,182,214.16	41,697,527.0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064,000.00	293.7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064,000.00	293.7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3.7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出售存量零碎股		293.75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064,00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064,000.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1,246,214.16	41,697,820.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1,246,214.16	41,697,820.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0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31,182,214.16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41,697,527.08 元。

法定代表人：郭金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建中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687,955.86	4,417,292.22
财务费用	1,688.21	-284,631.9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565,950.26	12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4,876,306.19	115,867,339.74
加：营业外收入	24,343.06	5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4,900,649.25	115,917,339.7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900,649.25	115,917,339.7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3.7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3.7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出售存量零碎股		293.75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4,900,649.25	115,917,633.4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6,276,079.59	575,657,561.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91,141.91	140,607,158.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6,567,221.50	716,264,719.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2,321,963.36	362,078,804.0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661,542.82	67,874,214.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182,669.40	66,033,704.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28,773.19	141,145,02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9,194,948.77	637,131,747.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72,272.73	79,132,972.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35,000,000.00	87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4,567,382.69	5,381,745.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187,509.99	33,930,429.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7,758,692.68	914,312,174.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0,656,234.12	153,041,174.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96,500,000.00	1,58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363,178.82	98,040,434.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7,519,412.94	1,831,081,608.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760,720.26	-916,769,433.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8,264,497.3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3,800,000.00	17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891,923.54	293.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691,923.54	1,004,264,791.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3,800,000.00	25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38,690.23	7,084,941.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888,690.23	263,084,941.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803,233.31	741,179,849.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7,408.29	-230,100.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267,377.49	-96,686,712.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066,481.45	206,753,193.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333,858.94	110,066,481.4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159,637.89	17,669,958.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159,637.89	17,669,958.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40,790.00	2,049,028.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9,005.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74,847.97	121,071,471.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15,637.97	124,049,50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843,999.92	-106,379,547.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12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12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71,53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815.92	828,264,497.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288,815.92	840,436,027.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288,815.92	-720,436,027.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8,264,497.3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8,264,791.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264,791.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55,184.00	1,449,216.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9,217.50	1.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04,401.50	1,449,217.5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9,551,191.00				528,473,306.33		294.75		61,925,516.46		654,003,046.43		1,623,953,354.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9,551,191.00				528,473,306.33		294.75		61,925,516.46		654,003,046.43		1,623,953,354.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7,281,905.00				-607,281,905.00		10,064,000.00	23,557.27			131,182,214.16		141,269,771.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64,000.00				131,182,214.16		141,246,214.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7,281,905.00				-607,281,905.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7,281,905.00				-607,281,90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3,557.27					23,557.27
1. 本期提取								23,557.27					23,557.27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6,833,096.00				-78,808,598.67		10,064,294.75	23,557.27	61,925,516.46		785,185,260.59		1,765,223,126.4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6,664,025.00				-226,904,025.00		1.00		61,925,516.46		612,305,519.35		753,991,036.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6,664,025.00				-226,904,025.00		1.00		61,925,516.46		612,305,519.35		753,991,036.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72,887,166.00				755,377,331.33		293.75				41,697,527.08		869,962,318.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3.75				41,697,527.08		41,697,820.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887,166.00				755,377,331.33								828,264,497.3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2,887,166.00				755,377,331.33								828,264,497.3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9,551,191.00				528,473,306.33		294.75		61,925,516.46		654,003,046.43		1,623,953,354.9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9,551,191.00				1,662,289,441.78		293.75		808,013.14	-120,759,484.87	1,921,889,454.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9,551,191.00				1,662,289,441.78		293.75		808,013.14	-120,759,484.87	1,921,889,454.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7,281,905.00				-607,281,905.00				3,414,116.44	151,486,532.81	154,900,649.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4,900,649.25	154,900,649.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7,281,905.00				-607,281,905.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7,281,905.00				-607,281,90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14,116.44	-3,414,116.44	
1. 提取盈余公积									3,414,116.44	-3,414,116.4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6,833,096.00				1,055,007,536.78		293.75		4,222,129.58	30,727,047.94	2,076,790,104.0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6,664,025.00				906,912,110.45				808,013.14	-236,676,824.61	977,707,323.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6,664,025.00				906,912,110.45				808,013.14	-236,676,824.61	977,707,323.98

										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887,166.00				755,377,331.33		293.75			115,917,339.74	944,182,130.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3.75			115,917,339.74	115,917,633.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887,166.00				755,377,331.33						828,264,497.3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2,887,166.00				755,377,331.33						828,264,497.3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9,551,191.00				1,662,289,441.78		293.75		808,013.14	-120,759,484.87	1,921,889,454.80

三、公司基本情况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本公司”或“金浦钛业”）系于1992年经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吉改批【1992】29号文批准，由吉林市制药厂、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总公司、深圳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三家企业法人单位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22020000002537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于1993年10月26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85号文批准，在1993年11月12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并于1993年12月15日上市流通，股票代码为000545。

1999年6月，经“吉政函[1999]51号”和“财管字[1999]167号”批准，公司原第一大股东吉林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将持有的本公司国家股全部转让给吉林省恒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吉林省恒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000年3月公司更名为吉林恒和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3年6月，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泉药业”）与公司股东吉林省恒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吉林省明日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协议，收购其所持公司合计29.76%的股份，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0年1月9日，公司第一大股东金泉药业与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金泉药业将其持有的公司3036.25万股股份转让给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2010年2月4日完成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变更后，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3,036.25万股，占股本总额的19.19%，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金泉药业持有1,000万股，占股本总额的6.32%，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2013年3月11日，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32号），核准本公司以向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集团”）非公开发行141,553,903股股份、向自然人王小江非公开发行5,321,995股股份、向南京台柏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南京台柏”）非公开发行1,544,495股股份为对价，收购金浦集团、王小江、南京台柏合计持有的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钛白”）100%股权。

2013年4月，南京钛白100%股权已过户至本公司名下，本公司取得南京钛白100%股权。本公司向南京钛白全体股东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8,420,393股，增加注册资本148,420,393.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306,664,025.00元。本次增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3）第320ZA0006号《验资报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13年4月16日出具《证券预登记确认书》。

2014年8月2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核准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45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679万股新股，2014年10月22日，本公司向非特定投资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2,887,166股，增加注册资本72,887,166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379,551,191.00元。本次增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4）第320ZA0229号《验资报告》。

2015年3月经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于2015年3月26日实施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即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利润分配实施完毕后，本公司的总股本由379,551,191股增加为493,416,548股。2015年8月经本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于2015年8月13日实施了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即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0股。利润分配实施完毕后，本公司的总股本由493,416,548股增加为986,833,096股。

公司注册地址：吉林省吉林市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吉孤公路480号；办公地址：南京市六合区南京化工园大纬东路229号；公司法定代表人：郭金东。

南京钛白2013年4月作为置入资产置入本公司后，南京钛白为法人独资企业。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100000113688；注册资本：7,976.0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小江；注册地址：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大

纬东路229号；经营范围：化工产品及其原料（硫酸法钛白粉及其综合利用化工类产品）生产、销售；橡胶制品、塑料制品和化工机械研发、生产和销售，提供相关咨询和技术服务；汽车配件、五金、建筑材料销售；室内装饰工程施工；仓储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要产品为锐钛型钛白粉及金红石型钛白粉。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郭金东和郭金林。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6年4月25日批准报出。

子公司名称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徐州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南京金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金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南京金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一）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二）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

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

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一）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二）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

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三）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四）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六）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①被投资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很可能倒闭或者财务重组；②被投资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6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5.00%	15.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一)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二)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三)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四)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五)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一)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二)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

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三)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

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5	5%	2.71-6.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5%	6.79-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10	5%	9.50-15.8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一)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二)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 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三)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四)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 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 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 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 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 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 待办理竣工决算后, 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借款费用

(一)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 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 予以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其他借款费用,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二)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 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 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 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 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三)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 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 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四)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 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使用权年限	土地使用权证
非专利技术	10年	预计使用10年
专有技术使用权	使用权年限	合同规定
软件	5年	预计使用5年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7、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分期摊销，不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摊销。

1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一)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0、预计负债

(一)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

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收入

（一）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原则

在交款提货销售的情况下，以收到货款并已将发票账单、提货单交给买方时确认收入；采用预收货款的销售方式，以开出销货发票并将商品发出时确认收入；采用赊销的情况下，货物已经发出，并转移商品所有权凭证时确认收入。

（1）国内销售

由公司发货后并由财务部门开具销售发票给客户，收到客户收货回执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出口销售

报关通过、已装船发货（取得货运单）确认收入。

（二）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具体原则：

货物运输业务，公司根据实际完成运输任务的作业量经客户确认后，公司依据实际运量和双方签订的运输合同中所约定运费价格向客户开具发票确认运输收入。

（三）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判断依据：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会计处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判断依据：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会计处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一)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二)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一)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二)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子公司南京钛白于2015年8月24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532000515），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4,696.01	66,372.67
银行存款	197,139,158.98	110,000,085.97
其他货币资金	68,228,222.89	84,616,606.73
合计	265,562,077.88	194,683,065.37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2,986,092.02	80,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4,197,026.92	2,089,583.92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045,100.00	2,527,000.00
合计	68,228,218.94	84,616,583.9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人民币5,000,000.00元银行定期存单为质押，在浦发银行湖南路支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5,000,000.00元，期限为6个月，详见本节“七、17、应付票据”。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人民币9,300,000.00元作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在华夏银行南京六合支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31,000,000.00元，期限为6个月，详见本节“七、17、应付票据”。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人民币5,500,000.00元作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在华夏银行南京六合支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11,000,000.00元，期限为6个月，详见本节“七、17、应付票据”。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人民币2,000,000.00元作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在交通银行南京中央门支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10,000,000.00元，期限为6个月，详见本节“七、17、应付票据”。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人民币3,000,000.00元作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在中国建设银行南京中央门支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10,000,000.00元，期限为6个月，详见本节“七、17、应付票据”。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徐州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人民币38,186,092.02元作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在南京银行城东分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38,186,092.02元，期限为6个月，详见本节“七、17、应付票据”。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人民币3,332,000.00元作为开立信用证的保证金，其中在中信银行上海路支行存入人民币810,000.00元，开立信用证金额为USD 1,200,000.00元，保证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128.25元；在交通银行中央门支行存入人民币2,522,000.00元，开立信用证金额分别为USD 43,000.00元、EUR245,000.00元和人民币22,698,961.24元，保证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707.35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人民币860,000.00元作为开立信用证的保证金，在中国银行高新支行开具信用证金额为USD 1,313,475.00元，保证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为

人民币4,191.32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人民币1,045,100.00元银行定期存单质押，交付给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用于职工备付金的担保。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87,434.40	3,014,288.00
权益工具投资	5,487,434.40	3,014,288.00
合计	5,487,434.40	3,014,288.00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550,503.61	55,879,668.71
合计	38,550,503.61	55,879,668.71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7,415,868.88	
合计	187,415,868.88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752,671.90	98.85%	2,073,510.80	6.33%	30,679,161.10	37,242,777.66	100.00%	2,286,001.91	6.14%	34,956,775.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9,400.00	1.15%	379,400.00	100.00%	0.00				
合计	33,132,071.90		2,452,910.80		30,679,161.10	37,242,777.66		2,286,001.91	34,956,775.7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1,893,435.32	1,594,671.77	5.00%
1 至 2 年	408,468.10	40,846.81	10.00%
2 至 3 年	15,030.90	2,254.64	15.00%
3 年以上	435,737.58	435,737.58	100.00%
合计	32,752,671.90	2,073,510.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6,908.89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6,545,040.05	19.75	327,252.00
第二名	1,822,143.96	5.50	91,107.20
第三名	1,787,448.00	5.39	89,372.40
第四名	1,717,650.28	5.18	85,882.51
第五名	1,148,539.27	3.47	57,426.96
合计	13,020,821.56	39.30	651,041.07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352,209.06	52.18%	14,785,354.25	100.00%
1 至 2 年	12,236,164.99	47.82%		
合计	25,588,374.05	--	14,785,354.2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账龄3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主要预付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的款项1,146,283.00元，该公司2012年发生破产重组，预计无法收回全部预付款项，本公司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期末对账龄三年以上的其他预付款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2,171,530.00	45.52
第二名	5,990,412.32	22.41
第三名	3,707,186.49	13.87
第四名	1,267,855.99	4.74
第五名	1,146,283.00	4.29
合计	24,283,267.80	90.83

6、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87,649.07	588,764.24
合计	287,649.07	588,764.24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936,185.37	98.37%	1,717,543.07	5.06%	32,218,642.30	761,981.35	100.00%	63,639.06	8.35%	698,342.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3,017.66	1.63%	563,017.66	100.00%						
合计	34,499,203.03		2,280,560.73		32,218,642.30	761,981.35		63,639.06		698,342.2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3,898,709.37	1,694,935.47	5.00%
1 至 2 年	7,076.00	707.60	10.00%
2 至 3 年	10,000.00	1,500.00	15.00%
3 年以上	20,400.00	20,400.00	100.00%
合计	33,936,185.37	1,717,543.0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16,921.67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职工备用金	296,647.37	10,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54,212.00	
单位往来	1,526,343.66	563,017.66
借款	5,000,000.00	
其他		188,963.69
应收政府补助	27,622,000.00	
合计	34,499,203.03	761,981.3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化工园管委会	政府补助	27,622,000.00	一年之内	80.07%	1,381,100.00
江苏徐州工业园区财政局	借款	5,000,000.00	一年之内	14.49%	250,000.00
江苏宏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889,000.00	一年之内	2.58%	44,450.00
南京九仕威环境科技公司	往来款	563,017.66	1-2 年	1.63%	563,017.66
夏康	备用金	175,711.37	一年之内	0.51%	8,785.57
合计	--	34,249,729.03	--	99.28%	2,247,353.23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南京化工园管委会	企业扶持与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7,770,000.00	一年之内	2016 年 1 月 5 日
南京化工园管委会	企业扶持与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9,852,000.00	一年之内	2016 年 1 月 5 日
合计	--	27,622,000.00	--	--

注：以上两笔款项本公司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16年1月5日收到，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七、40、营业外收入”。

8、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442,011.87		57,442,011.87	20,790,741.28		20,790,741.28
在产品	5,730,695.73		5,730,695.73	6,456,503.51		6,456,503.51
库存商品	34,540,546.14	448,985.43	34,091,560.71	52,436,740.07	242,321.29	52,194,418.78
周转材料				346,839.01		346,839.01
发出商品	4,841,430.18		4,841,430.18			
合计	102,554,683.92	448,985.43	102,105,698.49	80,030,823.87	242,321.29	79,788,502.58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42,321.29	206,664.14				448,985.43
合计	242,321.29	206,664.14				448,985.43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9,500,000.00	705,000,000.00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8,84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53,754,619.39	25,866,809.40
合计	732,094,619.39	730,866,809.40

其他说明：

(一)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

项目	金额
长江证券收益凭证“长江宝209号”理财产品	45,000,000.00
长江证券收益凭证“长江宝210号”理财产品	35,000,000.00
长江证券收益凭证“长江宝211号”理财产品	20,000,000.00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乐享收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00.00
江苏银行-添天开鑫理财产品	19,500,000.00
交通银行-日增利S款理财产品	20,000,000.00
合计	339,500,000.00

(二)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	327,000,000.00	327,000,000.00
公允价值	338,840,000.00	338,840,00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1,840,000.00	11,840,000.00
已计提减值金额		

(三)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及主要风险条款:

(1) 山东信托·久真一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主要风险条款:

本信托计划项下募集资金总额6.03亿元，其中优先受益权份额4.02亿元，一般受益权（包托劣后A类-委托人代表指定的投资者；劣后B类-委托人代表）份额2.01亿元；信托计划自信托计划成立之日起12个月，本公司以自有资金1.27亿元认购信托计划一般受益权份额（劣后A类）。

本信托受托人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投资顾问上海久真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劣后B类）。

信托目的：集合全体委托人的货币资金，投资于上海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股票、债券（只限于可转债）、基金、权证（只限于申购可分离债时所获配权证）、新投申购、银行承诺保本且理财期限不超过3个月的银行理财产品、银行存款、保障基金等。

本信托计划存续期间，投资顾问上海久真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劣后B类）可根据以下规定追加资金，优先受益人及劣后A类受益人不可追加资金。

①计划预警：在信托计划存续期间任何一工作日（T日），信托单位净值估算结果显示信托单位净值高于平仓线（0.85）但不高于警戒线（0.90）时，受托人只接受委托人代表发出的减少已持有证券头寸和参与国债逆回购等无风险投资的交易指令。委托人代表可在信托单位净值维持在该区间内的任意工作日内向信托计划追加资金。如委托人代表未能于T+1日下午13:00之前追加资金使得信托单位净值达到追加线之上且信托单位净值未自行恢复至追加线之上时，受托人有权于T+1日下午变现该投资组合所持有的非现金资产，使该投资组合所持有的非现金资产比例不高于该投资组合信托财产总值的60%，调仓的数量和价格由受托人根据市场情况自主裁量。

②投资止损：在信托计划存续期间任何一工作日（T日），信托单位净值触及或低于平仓线（0.85），委托人代表可在T+1日上午10:00之前向信托计划追加资金。追加的资金于到账日当日计入信托财产总值。每次追加资金后应使信托单位净值恢复至追加线之上。如委托人代表未能于T+1日上午10:00之前追加资金，自T+1日上午10:00开始，受托人将拒绝委托人代表发出的任何交易指令，并对信托计划持有的股票等证券全部予以清仓（卖出或赎回）。该清仓操作是不可逆的，在所持全部股票卖出前不可停止。

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山东信托“久真一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信托单位净值为1.2399。

(2) 云南国际信托“源盛恒瑞7号”主要风险条款:

本信托计划项下募集资金总额6亿元，其中优先受益权份额4亿元，一般受益权份额2亿元；信托计划自信托计划成立之日起12个月，本公司以自有资金2亿元认购信托计划一般受益权份额。

本信托受托人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投资顾问上海集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信托目的：集合全体委托人的货币资金，投资于A股股票、交易所债券和基金等证券，获取证券投资的差价收益和红利分配，或者以委托人同意的其他方式进行运用，以实现信托财产的保值增值。

本信托计划项下一般受益人指定投资顾问上海集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按照信托相关条款履行追加资金义务。

①计划预警：当T-1日收盘后的预估值结果显示信托财产净值不高于初始信托计划资金的90%时，受托人应于T-1日以电话或传真的方式向一般委托人（一般受益人）发出预警提示，并同时以电话或传真的方式通知投资顾问及时追加资金。投资顾问如果决定追加资金应在T日上午10:30前追加资金使得信托财产净值为初始信托计划资金的90%以上，否则受托人有权自T日起变现本信托计划所持有的非现金资产，使本信托计划所持有的非现金资产比例不高于信托财产总值的50%。

投资顾问在追加投入资金时，应直接将追加资金划付至受托人开立的信托保管账户，同时向受托人发

出追加资金的书面通知，受托人在接到通知后对投资顾问交付的资金进行确认，该追加资金划入信托财产专户之日起成为本计划追加信托资金。

②投资止损：当T-1日收盘后的预估值结果显示信托财产净值不高于初始信托计划资金的85%时，受托人应于T-1日以电话或传真的方式向一般委托人（一般受益人）发出预警提示，并同时以电话或传真的方式通知投资顾问及时追加资金。若投资顾问未能在T日上午9：30分之前将追加资金划至本计划保管账户使得信托财产净值为初始信托计划资金的85%以上，受托人有权在T日9：30后对信托计划持有的股票等有价值证券全部予以清仓（卖出或赎回），未上市交易的新股、处于锁定期的新股除外。该清仓操作是不可逆的，在所持全部股票卖出前不可停止。

止损变现完成后，本信托计划信托财产由受托人用于银行存款和货币市场基金运作。如果投资顾问在止损变现完成后的5个交易日内追加信托资金使信托财产单位净值大于初始信托计划资金的90%，受托人重新开始接受投资顾问的投资建议，按照信托合同的约定继续运用信托财产进行证券投资；否则，信托计划提前终止。

截止2015年12月31日，云南国际信托“源盛恒瑞7号”信托单位净值为1.0592。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7,293,821.73	549,766,650.21	8,558,810.03	3,358,570.14	808,977,852.11
2.本期增加金额	73,346,960.71	13,714,790.18	486,635.89	286,820.80	87,835,207.58
(1) 购置	309,789.71	7,787,624.78	486,635.89	286,820.80	8,870,871.18
(2) 在建工程转入	73,037,171.00	5,927,165.40			78,964,336.4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97,652.00		197,652.00
(1) 处置或报废			197,652.00		197,652.00
4.期末余额	320,640,782.44	563,481,440.39	8,447,793.92	3,645,390.94	896,615,407.6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5,783,982.48	214,723,691.60	4,953,343.88	2,574,312.53	258,035,330.49
2.本期增加金额	7,476,413.86	36,241,285.64	892,860.77	225,010.95	44,835,571.22
(1) 计提	7,476,413.86	36,241,285.64	892,860.77	225,010.95	44,835,571.22

3.本期减少金额			164,178.68		164,178.68
(1) 处置或报废			164,178.68		164,178.68
4.期末余额	43,260,396.34	250,964,977.24	5,682,025.97	2,799,323.48	302,706,723.0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7,380,386.10	312,516,463.15	3,165,767.95	846,067.46	593,908,684.66
2.期初账面价值	211,509,839.25	335,042,958.61	3,605,466.15	784,257.61	550,942,521.6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56,397,677.05	主要为子公司徐州钛白本期材料库房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尚未办妥房产证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8 万吨钛白粉（钛硫一体化热能综合利用搬迁项目）	575,505,078.98		575,505,078.98	328,938,770.15		328,938,770.15
黄石膏处理项目				2,474,643.34		2,474,643.34

5000 吨脱硝催化剂专用钛白粉项目	25,745,921.15		25,745,921.15	932,679.65	932,679.65
其他设备制作项目				9,444.80	9,444.80
工厂技改项目	16,168,174.33		16,168,174.33	69,665.62	69,665.62
合计	617,419,174.46		617,419,174.46	332,425,203.56	332,425,203.5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8 万吨钛白粉（钛硫一体化热能利用搬迁一期项目）	874,210,000.00	328,938,770.15	303,710,255.84	57,143,947.01		575,505,078.98	83.02%	99.00%	2,006,083.35			募股资金
全线金红石改造	21,897,000.00		14,026,246.76			14,026,246.76	64.00%	64.00%				其他
5000 吨脱硝催化剂专用钛白粉项目	65,510,000.00	932,679.65	35,510,963.22	10,697,721.72		25,745,921.15	56.00%	56.00%				其他
黄石膏处理项目	5,680,000.00	2,474,643.34	3,214,022.67	5,688,666.01								其他
合计	967,297,000.00	332,346,093.14	356,461,488.49	73,530,334.74		615,277,246.89	--	--	2,006,083.35			--

12、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专用材料	4,676,784.60	18,551,310.23
专用设备	2,014,227.42	4,817,079.55
合计	6,691,012.02	23,368,389.78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085,703.15	150,000.00	3,900,000.00	8,786.33	59,144,489.4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5,085,703.15	150,000.00	3,900,000.00	8,786.33	59,144,489.4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960,912.25	15,000.00	2,275,000.00	3,994.33	7,254,906.58
2.本期增加金额	1,101,714.00	15,000.00	390,000.00	1,757.28	1,508,471.28
(1) 计提	1,101,714.00	15,000.00	390,000.00	1,757.28	1,508,471.2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062,626.25	30,000.00	2,665,000.00	5,751.61	8,763,377.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023,076.90	120,000.00	1,235,000.00	3,034.72	50,381,111.62
2.期初账面价值	50,124,790.90	135,000.00	1,625,000.00	4,792.00	51,889,582.90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330,149.89	992,694.05	3,739,655.25	562,430.2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32,974.09	34,946.11		
可抵扣亏损	10,057,133.54	2,514,283.40	23,832.58	5,958.15
递延收益	81,762,381.33	12,264,357.20	78,817,178.33	11,822,576.75
合计	98,382,638.85	15,806,280.76	82,580,666.16	12,390,965.1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840,000.00	1,776,000.00		
试生产损益资本化	38,263,805.87	7,738,390.98	19,786,829.59	2,968,024.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110,927.20	766,639.08	2,637,780.80	395,667.12
合计	55,214,733.07	10,281,030.06	22,424,610.39	3,363,691.5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06,280.76		12,390,965.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281,030.06		3,363,691.56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黄石膏综合利用项目预付款	7,000,000.00	7,000,000.00
徐钛年产 8 万吨钛白粉（硫、钛一体化热能利用）搬迁一期项目预付款	1,051,465.64	21,221,945.15
合计	8,051,465.64	28,221,945.15

16、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8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0	3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借款2000万元由南京金浦小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借款日期2015年11月18日，到期日2016年11月14日。
-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借款2000万元由南京金浦小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借款日期2015年11月19日，到期日2016年11月15日。
- 3、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湖南路支行借款4000万元由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借款日期2015年4月2日，到期日2016年4月2日。
- 4、中国银行南京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借款4000万元由郭金东、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借款日期2015年11月17日，到期日2016年11月10日。
- 5、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央门支行借款3000万元由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借款日期2015年10月27日，到期日2016年10月26日。
- 6、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央门支行借款1000万元由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借款日期2015年12月27日，到期日2016年12月26日。
- 7、交通银行徐州分行借款2000万元由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借款日期2015年12月30日，到期日2016年8月25日。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115,578,015.56	80,000,000.00
合计	115,578,015.56	80,000,000.00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92,147,777.71	69,340,784.41
工程及设备款	128,245,710.14	94,520,687.23
其他	15,042,240.84	6,980,074.00
合计	235,435,728.69	170,841,545.6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设备款	6,400,000.00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合计	6,400,000.00	--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5,546,663.04	6,187,597.06
合计	15,546,663.04	6,187,597.06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077,202.36	91,856,344.32	90,327,175.36	10,606,371.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093,227.44	13,081,801.05	11,426.39

其他	13,822,214.09		1,620,176.84	12,202,037.25
合计	22,899,416.45	104,949,571.76	105,029,153.25	22,819,834.9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78,700.00	76,357,213.38	74,668,629.42	4,767,283.96
2、职工福利费		4,422,865.03	4,422,865.03	
3、社会保险费		6,600,554.19	6,595,239.59	5,314.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46,996.41	5,542,213.27	4,783.14
工伤保险费		717,235.86	716,970.13	265.73
生育保险费		336,321.92	336,056.19	265.73
4、住房公积金		3,304,608.00	3,154,318.00	150,29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998,502.36	1,171,103.72	1,486,123.32	5,683,482.76
合计	9,077,202.36	91,856,344.32	90,327,175.36	10,606,371.3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181,225.23	12,170,596.03	10,629.20
2、失业保险费		912,002.21	911,205.02	797.19
合计		13,093,227.44	13,081,801.05	11,426.39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641,856.91	1,080,544.42
营业税		3,384.55
企业所得税	4,605,354.99	2,603,958.03
个人所得税	245,970.16	491,808.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6,278.71	75,875.03
房产税	532,754.97	420,965.55

教育费附加	190,199.08	54,196.45
土地使用税	293,170.62	293,170.62
印花税	2,737.60	
合计	9,778,323.04	5,023,902.66

22、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47,002.90	59,080.00
合计	247,002.90	59,080.00

2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和押金	32,370,954.96	30,365,921.32
其他	17,349.34	514,419.42
合计	32,388,304.30	30,880,340.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工程项目保证金	12,512,911.60	未至合同约定的退还保证金日期
合计	12,512,911.60	--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15,416,405.57	15,416,405.57
合计	15,416,405.57	15,416,405.57

2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5,874,844.06		15,416,405.52	110,458,438.54	收到政府补助
信托产品收益		11,659,016.39		11,659,016.39	
合计	125,874,844.06	11,659,016.39	15,416,405.52	122,117,454.9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钛白工厂拆迁补助	120,717,618.85		15,089,702.28		105,627,916.57	与资产相关
废酸浓缩回用项目	916,853.93		114,606.74		802,247.19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站更新改造及一水亚铁综合利用项目的补助经费	647,191.00		80,898.88		566,292.12	与资产相关
硫酸亚铁中钛液回收项目	314,285.70		28,571.43		285,714.27	与资产相关
污染源在线检测项目	199,714.28		16,642.86		183,071.42	与资产相关
污染防治资金-酸解尾气	428,571.42		35,714.29		392,857.13	与资产相关
污染防治资金-酸解尾气	650,000.00		5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建设环保补助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税控机税款返还	608.88		269.04		339.8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5,874,844.06		15,416,405.52		110,458,438.54	--

其他说明：

1、2005年9月经南京市人民政府27号市长办公会议决定，同意本公司一级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污染治理搬迁方案，将南京钛白公司搬迁至南京化学工业园内。至2014年末累计收到拆迁补助资金260,077,900元，资产处置损失和费用累计78,664,653.94元，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中关于政府拆迁补偿款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将重置支出181,413,246.06元转入递延收益科目核算，并在以后年度于对应资产可使用年限内分期摊销确认收益。

2、南京市环境保护局于2007年11月21日下发宁环财〔2007〕36号《关于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生化处理装置技改等项目补助经费的批复》，公司于2007年12月3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废酸浓缩项目”补助经费70.00万元，南京市环境保护局2008年5月29日下发宁环财〔2008〕13号《关于下达2008年市级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公司于2008年10月21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废酸浓缩回收项目”补助经费100.00万元。

3、南京市环境保护局于2007年12月18日下发宁环财〈2007〉69号《关于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站更新改造及一水亚铁综合利用项目补助经费的批复》，公司于2007年12月25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补助经费120.00万元。

4、南京市环境保护局于2012年12月17日下发宁环财〈2012〉57号《关于下拨2012年综合废水治理项目补助经费的批复》，公司于2012年12月25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补助经费40.00万元。

5、南京市环境保护局于2012年12月26日下发宁环财〈2012〉77号《关于下拨2012年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建设项目补助经费的批复》，公司于2012年12月27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补助经费23.30万元。

6、南京市环境保护局、南京市财政局于2013年8月15日下发宁环财〈2013〉21号《关于下达2013年第一批市级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公司于2013年10月25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酸解尾气处理项目”补助经费50.00万元，2014年12月24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酸解尾气处理项目”补助经费各70.00万元。

7、徐州市贾汪区人民政府、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徐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于2010年8月12日签订的江苏金浦项目进区合同书（XGY20100812），公司于2014年8月27日收到江苏徐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污水处理配套资金200.00万元。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79,551,191.00			607,281,905.00		607,281,905.00	986,833,096.00

其他说明：

1、公司2015年3月11日经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3,865,357.00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493,416,548.00元。本次增资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5年3月30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510019号验资报告。

2、公司2015年8月13日经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93,416,548.00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986,833,096.00元。本次增资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5年8月27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510351号验资报告。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55,377,331.33		607,281,905.00	148,095,426.33
其他资本公积	-226,904,025.00			-226,904,025.00
合计	528,473,306.33		607,281,905.00	-78,808,598.67

2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4.75						294.75
零碎股出售净所得	293.75						293.75
其他	1.00						1.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840,000.00		1,776,000.00	10,064,000.00		10,064,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840,000.00		1,776,000.00	10,064,000.00		10,064,00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94.75	11,840,000.00		1,776,000.00	10,064,000.00		10,064,294.75

2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3,557.27		23,557.27
合计		23,557.27		23,557.27

3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1,925,516.46			61,925,516.46
合计	61,925,516.46			61,925,516.4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南京钛白法定盈余公积已达到注册资本的50%，无需再计提盈余公积。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54,003,046.43	612,305,519.3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54,003,046.43	612,305,519.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1,182,214.16	41,697,527.08
期末未分配利润	785,185,260.59	654,003,046.43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8,750,692.63	599,473,097.44	734,009,632.35	634,000,422.61
其他业务	1,121,602.20	724,456.30	934,149.10	665,584.72
合计	709,872,294.83	600,197,553.74	734,943,781.45	634,666,007.33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68,518.10	2,586,200.02
教育费附加	1,612,102.33	1,847,285.70
合计	3,880,620.43	4,433,485.72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0,053,245.01	9,540,472.60
包装物	643,325.94	3,487,936.27
职工薪酬	3,150,789.04	2,951,445.41
差旅费	298,800.10	359,368.70
广告宣传费	420,961.10	239,997.64
业务招待费	54,405.20	163,436.60
办公费	78,132.27	155,986.23
出口费用	583,112.53	91,253.94
其他费用	19,366.65	2,551.00
合计	15,302,137.84	16,992,448.39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科技开发费	29,499,941.92	23,964,129.31

修理费用	13,708,468.15	14,431,949.80
职工薪酬	15,930,673.74	10,928,653.13
税费	3,933,606.65	4,245,759.32
折旧摊销	2,555,820.65	2,397,033.88
办公车辆费用	1,163,200.42	1,415,208.17
业务招待费	1,448,305.11	964,243.58
中介机构费	104,271.30	56,603.77
办公费	1,706,239.44	1,362,364.69
保安费	489,600.00	475,200.00
办公楼综合费	1,061,791.43	990,729.19
其他	4,567,533.74	3,880,809.28
合计	76,169,452.55	65,112,684.12

3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926,613.13	4,928,021.65
减：利息收入	3,002,884.41	3,776,501.07
汇兑损益	442,554.20	-60,556.62
手续费	1,031,140.05	726,213.40
合计	7,397,422.97	1,817,177.36

3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383,830.56	38,545.69
二、存货跌价损失	206,664.14	-427,921.60
合计	2,590,494.70	-389,375.91

3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73,146.40	1,263,989.60

合计	2,473,146.40	1,263,989.60
----	--------------	--------------

3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7,475.20	26,457.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6,440,983.61	5,355,287.67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439,907.49	
合计	102,908,366.30	5,381,745.27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的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4月16日认购山东信托“久真一期证券投资集合信托”一般受益权份额1.27亿元，于2015年12月17日取得信托利益分配款3810万元。

本公司的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2月12日认购云南国际信托“紫峰稳健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信托”一般受益权份额2亿元，于2015年12月22日收回全部认购的信托份额2亿元。本年度公司取得紫峰稳健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信托的投资收益共计6000万元。

4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43,705,755.52	26,275,826.60	
罚没收入及其他	63,214.28	81,890.02	
合计	43,768,969.80	26,357,716.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工厂搬迁补助		补助				15,089,702.28	15,089,702.35	与资产相关
废酸浓缩回用项目补助		补助				114,606.74	114,606.74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站更新改造		补助				80,898.88	80,898.88	与资产相关
硫酸亚铁中钛液回收项目		补助				28,571.43	28,571.44	与资产相关

污染源在线检测项目		补助				16,642.86	16,642.86	与资产相关
污染防治资金-酸解尾气		补助				35,714.29	35,714.29	与资产相关
2014 市级污染防治资金-酸解尾气		补助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税控器材抵税		补助				269.04	269.04	与资产相关
进口产品贴息补助		补助				292,500.00	591,381.00	与收益相关
化工园财政补贴		补助				337,300.00	2,8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奖励		补助					2,04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		补助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专用发展资金		补助				20,000.00	16,000.00	与收益相关
招商引资奖励资金		补助					7,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贡献奖励		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与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补助				27,62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上半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补助				6,500.00		与收益相关
污染源自动监控补助		补助				5,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控器材抵税		补助				1,05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43,705,755.52	26,275,826.60	--

4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	-------	-------	--------------

			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9,747.11		
对外捐赠		30,000.00	
罚款	2,196.00	210,000.00	
抚恤赔偿金	59,560.00	50,500.00	
合计	91,503.11	290,500.00	

4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485,354.98	2,129,152.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26,022.85	1,197,626.18
合计	22,211,377.83	3,326,778.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3,393,591.9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348,398.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919,479.9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383,865.5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66,325.25
所得税费用	22,211,377.83

4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67,700.00	10,909,421.00
利息收入	3,213,339.52	3,217,184.68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9,085,444.64	14,194,438.42
定期存单	7,646,535.69	111,649,700.00

保险赔偿及其他往来	29,678,122.06	636,413.99
合计	50,291,141.91	140,607,158.0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8,239,252.79	24,114,650.97
往来款项	9,627,653.57	453,819.23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12,997,231.14	14,049,554.42
定期存单	11,164,635.69	102,527,000.00
合计	62,028,773.19	141,145,024.6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项目及设备购置保证金	1,819,703.79	31,230,429.47
工程项目政府补助资金		2,7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到期	106,367,806.20	
合计	108,187,509.99	33,930,429.47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工程项目及设备购置保证金	15,809,280.60	18,040,434.28
支付工程及设备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4,553,898.22	80,000,000.00
合计	80,363,178.82	98,040,434.28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零碎股处理		293.75
票据和信用证贴现收款	87,391,923.54	
信用证保证金	3,500,000.00	

合计	90,891,923.54	293.75
----	---------------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贴现利息		
信用证保证金	22,350,000.00	
合计	22,350,000.00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1,182,214.16	41,697,527.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90,494.70	-389,375.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835,571.22	43,362,421.69
无形资产摊销	1,508,471.28	1,508,471.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747.1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73,146.40	-1,263,989.6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074,021.42	5,078,858.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908,366.30	-5,381,745.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15,315.65	1,246,265.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17,338.50	-48,639.6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523,860.05	8,457,434.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762,587.73	24,209,265.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7,710,538.72	-26,677,116.31
其他	-15,392,848.25	-12,666,40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72,272.73	79,132,972.1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	--	--

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97,333,858.94	110,066,481.45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10,066,481.45	206,753,193.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267,377.49	-96,686,712.5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库存现金	194,696.01	66,372.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7,139,158.98	110,000,085.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95	22.81
二、现金等价物	197,333,858.94	110,066,481.4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333,858.94	110,066,481.45

4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8,228,218.9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用于担保的定期存单
合计	68,228,218.94	--

4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 美元	3,141,273.40	6.4936	20,398,172.94
欧元	23,574.39	7.0952	167,265.01
其中: 美元	382,355.50	6.4936	2,482,863.67
欧元	23,625.00	7.0952	167,624.10
应付账款			
其中: 美元	2,525,801.50	6.4936	16,401,544.61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15年本公司经董事会决议，决定新设子公司南京金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金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南京金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南京金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金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南京金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均已取得工商登记营业执照。公司主要信息如下：

全称	取得方式	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南京金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一级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彭安铮	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
南京金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设立	一级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郭金东	融资租赁业务
南京金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设立	一级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郭金东	商业保理业务

全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合并 报表
南京金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30267811-6	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提供电子商务、大数据服务、货运代理、商务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装卸、仓储服务；普通货运	100	100	是
南京金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	33942124-2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维修；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00	是
南京金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6,000.00	33933324-2	商业保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00	是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制造业	100.00%	0.00%	反向收购
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贸易	100.00%	0.00%	设立
徐州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	江苏省徐州市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南京金浦供应链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服务业	100.00%	0.00%	设立

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金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租赁业	100.00%	0.00%	设立
南京金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商业保理	100.00%	0.00%	设立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于2015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70.85万元。管理层认为50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美元	欧元	合计	美元	欧元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0,398,172.94	167,265.01	20,565,437.95	18,684,728.93	1.04	18,684,729.97
应收账款	2,482,863.67	167,624.10	2,650,487.77	1,300,494.02		1,300,494.02
小计	22,881,036.61	334,889.11	23,215,925.72	19,985,222.95	1.04	19,985,223.99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6,401,544.61		16,401,544.61	16,722,486.79	1,390,096.62	18,112,583.41
小计	16,401,544.61	0.00	16,401,544.61	16,722,486.79	1,390,096.62	18,112,583.41
净额	6,479,492.00	334,889.11	6,814,381.11	3,262,736.16	-1,390,095.58	1,872,640.58

于2015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0.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3.24万元；如果人民币对欧元升值或贬值0.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0.17万元。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投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87,434.40	3,014,288.00
合计	5,487,434.40	3,014,288.00

于2015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权益工具的价值上涨或下跌10%，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54.87万元。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一年内到期。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5,487,434.40			5,487,434.40
(3) 其他	338,840,000.00			338,84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44,327,434.40			344,327,434.4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对企业进行投资并 管理	65,000 万元	37.30%	37.3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郭金东、郭金林。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南京金三环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浦东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浦东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浦东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浦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浦小行房地产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前瞻商贸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象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苏金浦北方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天友诚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苏钟山新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国金浦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金浦(德国)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苏金象城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鑫畔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象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美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苏金象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市金浦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龙甸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新疆金浦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陵塑胶铺装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海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苏金浦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苏金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金浦（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金浦（西班牙）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浦环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兰州金浦石化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
南京扬子石化金浦橡胶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
南京金浦英萨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
乌鲁木齐石化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
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
南京台柏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	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上市公司董监高任董事、高管企业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3,789,677.18			4,348,421.3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租赁	343,188.00	343,188.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2010年1月1日与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定房屋租赁合同，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将坐落于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大纬东路188号办公楼一至五层建筑面积4766.5平方米租给本公司，租赁期限201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年度租金为343,188.00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12月30日	2016年08月25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京金浦小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年07月17日	2015年07月01日	是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年02月27日	2015年02月10日	是
南京金浦小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年01月08日	2015年12月01日	是
南京金浦小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800,000.00	2015年05月08日	2015年12月12日	是
南京金浦小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05月22日	2015年12月12日	是
南京金浦小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11月18日	2016年11月14日	否
南京金浦小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11月19日	2016年11月17日	否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年04月02日	2016年04月02日	否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15年02月04日	2015年12月27日	是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	40,000,000.00	2015年01月05日	2015年12月24日	是

公司、郭金东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郭金东	40,000,000.00	2015年11月17日	2016年11月10日	否
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 司、郭金东夫妇	30,000,000.00	2015年10月27日	2016年10月26日	否
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 司、郭金东夫妇	10,000,000.00	2015年12月27日	2016年12月26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64,000.00	1,405,000.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本承诺

2011年9月14日，徐州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与徐州市贾汪区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3203022011CR0082），约定徐州钛白受让国有土地76,754平方米用于工业项目建设，该宗地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不低于87,421万元。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9,604,992.8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9,604,992.88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公司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1月27日在美国成立全资子公司-金浦(美国)发展有限公司, 出资总额为200万美元, 持股比例100%。

(2) 公司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3月22日收回山东信托“久真一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信托全部投资款1.27亿元。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为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增强公司竞争力, 公司于2015年9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 并于2015年10月23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并予以回复。

2016年3月, 公司结合国内证券市场的变化情况, 为确保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顺利进行, 经过慎重考虑和研究, 公司拟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发行价格、定价基准日及定价原则”、“发行数量”、“发行决议有效期”进行调整。2016年3月3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相关议案。调整后公司拟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发行数量不超过74,349.44万, 发行价格不低于5.38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 用于“化工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和“基于化工行业的产业金融平台建设项目”两个项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已于2015年11月5日受理本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 核准结果尚未确定。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459,073.03				100,459,073.03
合计						100,459,073.03				100,459,073.0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100,459,073.03
合计		100,459,073.03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41,574,600.00		1,241,574,600.00	979,574,600.00		979,574,600.00
合计	1,241,574,600.00		1,241,574,600.00	979,574,600.00		979,574,6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79,574,600.00			979,574,600.00		
南京金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南京金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南京金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979,574,600.00	262,000,000.00		1,241,574,600.00		

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9,565,950.26	120,000,000.00
合计	159,565,950.26	120,000,000.00

4、其他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和押金	16,000,000.00	
与子公司往来	134,599,389.57	
其他		24,343.06
合 计	150,599,389.57	24,343.06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705,755.52	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第 40 项——营业外收入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2,880,891.10	主要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00,621.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288.83	其他营业外收入及赔偿支出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413,804.53	
合计	123,645,174.8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0%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4%	0.006	0.00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二、载有法定代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金东

2016年4月25日